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 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和监督，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2 日，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首席合伙人为谭小青先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5 人，注册会计师 16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660 人。

信永中和 2022 年度业务收入为 39.35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9.34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8.89 亿元。2022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66 家，收费总额 4.62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3 年，为使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与 IPO 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保持一致，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及公允性，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更换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更换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聘请费用合计 85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相关事项且无异议。

二、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信永中和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信永中和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信永中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信永中和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地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3 年 9 月 11 日，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更换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2023 年 12 月 8 日,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年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工作会议, 对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本年度审计重点进行沟通。

(三) 2024 年 4 月 1 日,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年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工作会议, 对 2023 年度审计调整事项、审计结论、审计委员会关注事项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信永中和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汇报, 并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建议。

(四) 2024 年 4 月 7 日,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召开,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 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 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 在 2023 年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 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 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 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 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 审计行为规范有序, 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签字页）

全体委员签字：

张军

陈丽洁

梁丰收

中机寰宇认证检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18日